

证券代码：600276

证券简称：恒瑞医药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120

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公司全体 3 名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

同意按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编制的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同意按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等要求编制的本公司 2025 年中期报告及 2025 年中期业绩公告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

1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管理制度的规定；

2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有关规定，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真实反映了公司当期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。

赞成：3 票

反对：0 票

弃权：0 票

二、《关于〈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因监事熊国强、徐煜属于员工持股计划的受益人，需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。监事会对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，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〈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因监事熊国强、徐煜属于员工持股计划的受益人，需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。监事会对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，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

赞成：3 票

反对：0 票

弃权：0 票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0 日